

雲林縣政府財政處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112 年第 2 次會議 會議議程

壹、會議時間：112 年 7 月 5 日(星期三)上午 10 時 30 分

貳、會議地點：財政處處長辦公室

參、主席：財政處處長

肆、執行祕書報告：

為落實職場性平宣導措施，請各科同仁辦理相關業務宣導、檢核作業及訪視業務過程中納入性別平等宣導，以實踐正確之性別平等觀念。

伍、提案討論：

案由：有關提升本處性別平等相關課程學習時數比例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依據本處 112 年度性別平等業務實施計畫及 113 年度直轄市與縣（市）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（考核年度為 111-112 年），有關性別意識培力課程參訓及辦理情形之衡量標準如下：

- (1)一般公務人員每年參訓 2 小時以上比率，達 90%以上 1 分、80%以上未達 90%0.5 分、未達 80%0 分。
- (2)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每年參訓 6 小時以上進階課程比率，達 90%以上 1 分、80%以上未達 90%0.5 分、未達 80%0 分。
- (3)主管人員每年參訓 2 小時以上比率，達 90%以上 1 分、80%以上未達 90%0.5 分、未達 80%0 分。

辦法：

- 一、請各同仁積極參與有關性別平等議題之研習並於 112 年 9 月底以前，完成線上選讀有關性別平等相關課程，俾利達考核所規定參訓時數，爭取本處性平考核佳績。
- 二、本案擬列入 112 年 7 月份處務會議紀錄，請本處同仁配合辦理。

決議：

陸、散會：